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22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作为一园两址的幼儿园，我们坚持紧扣教育改革的时代脉搏，坚持走好深化教育科研，促进园所内涵发展；持续做好全园常态化安全防控，以保障教职工和幼儿的身体健康为工作目标；全面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注重新教师培养，园本特色的深入研究。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857.9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8.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87.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78.86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87.24	总计	62	987.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857.9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8.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87.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78.86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87.24	总计	62	987.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87.24	699.31	287.93			
205	教育支出	857.96	570.03	287.93			
20502	普通教育	857.96	570.03	287.93			
2050201	学前教育	857.96	570.03	28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8	58.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7	58.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	5.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3	44.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5	9.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8	4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8	48.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	10.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29	38.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2	48.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2	21.8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82	21.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79.10	779.1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68	58.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78	48.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82	2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8.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8.38	908.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08.38	总计	64	908.38	90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08.38	620.45	287.93
205	教育支出	779.10	491.16	287.93
20502	普通教育	779.10	491.16	287.93
2050201	学前教育	779.10	491.16	28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8	58.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7	58.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	5.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3	44.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5	9.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8	4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8	48.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	10.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29	38.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2	2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2	21.8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82	21.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5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76	30201	办公费	15.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8.4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73.54	30205	水费	0.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3	30206	电费	5.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5	30207	邮电费	0.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1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8			
30302	退休费	47.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6.9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6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8			
30309	奖励金	5.09	30229	福利费	0.2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			
人员经费合计		478.93	公用经费合计					14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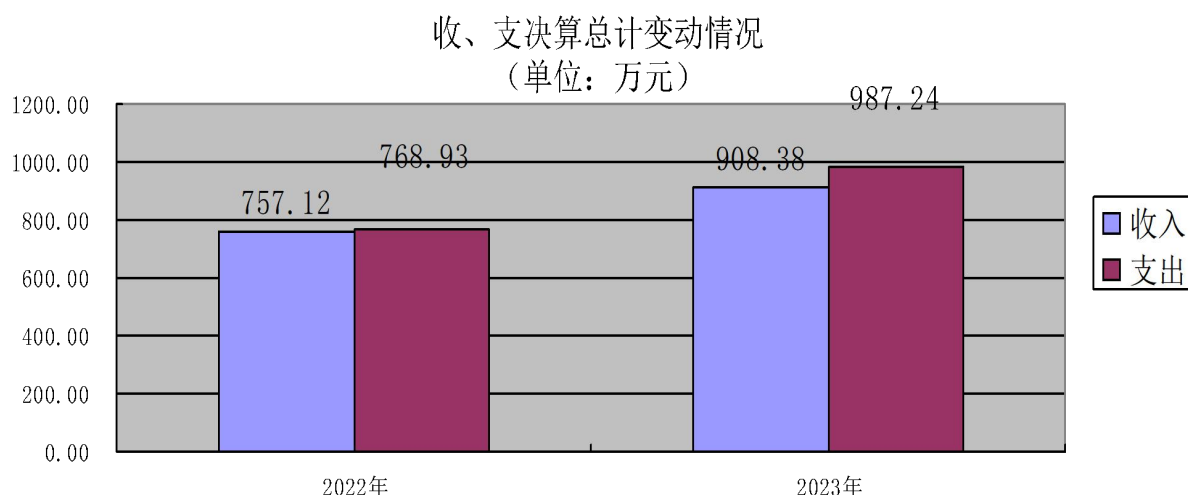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895.62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51.26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增加薪级工资，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了拨款收入；支出增加218.31万元，增长28.4%，主要原因是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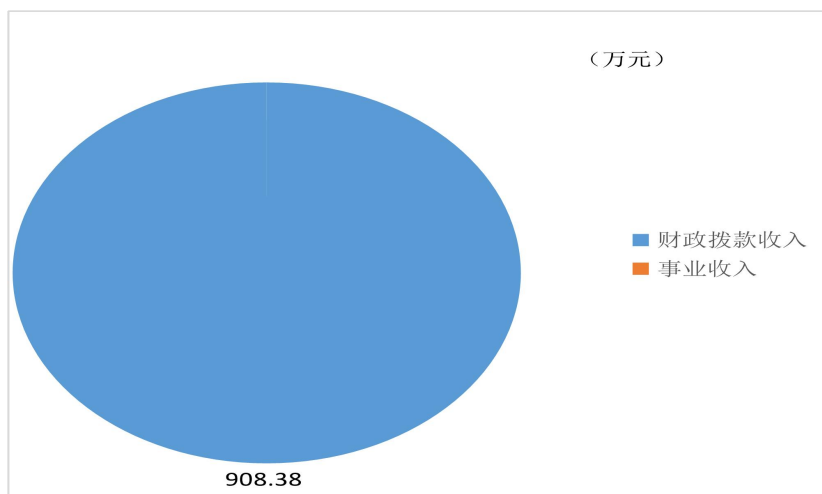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 908.38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151.26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增加薪级工资，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了拨款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8.38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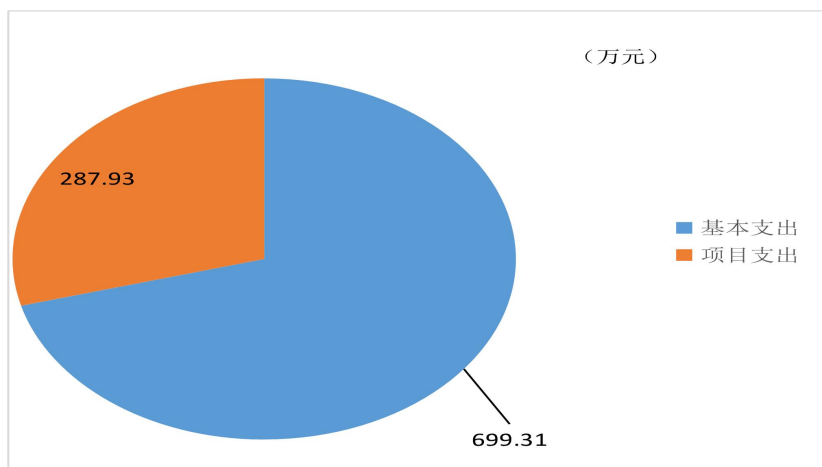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987.2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18.31 万元，增长 28.4%，主要原因是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699.3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83%；项目支出 287.9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17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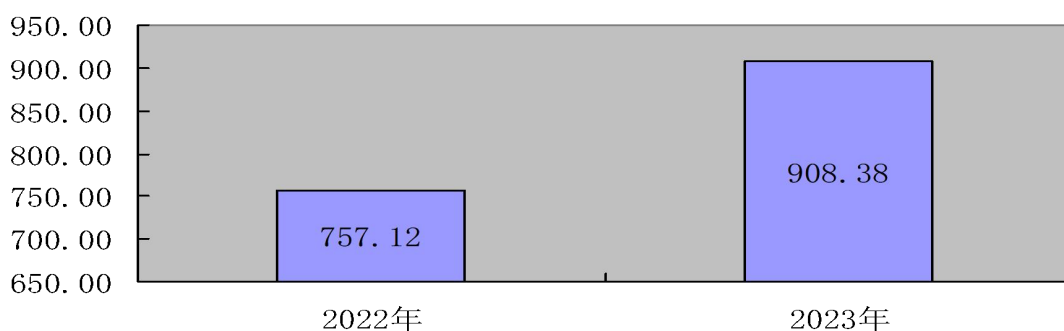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08.3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1.26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增加薪级工资，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了拨款收入，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8.38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51.26万元。增加20%，主要原因是增加薪级工资，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了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08.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01%。与 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1.26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新园区配置设备增加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08.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779.10 万元，占 85.77%；779.10 万元，占 85.7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绩效工资及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8.68 万元，占 6.4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职工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工伤保险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8.78 万元，占 5.37%；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1.82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98.72万元，支出决算为90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73 %。其中：基本支出620.45元，项目支出287.9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学前教育发展经费48万元，主要成效幼儿在园学习生活得到全面护理；教育保障项目经费35.78元，主要成效幼儿园安全防护、幼儿人身安全及全园教职工身心健康得到保障；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204.15万元，主要成效 美城新园区9月顺利开园办学。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数为 738.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9.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5.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美城园区新园开办购置设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5.0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退休一次性补贴支出未列当年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5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2023 年度补缴了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05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未列当年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和省的相关政策，执行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实际缴纳的工伤保险费低于预算。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78.2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转退休2人，单位缴费部分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70万元，支出决算为3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6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2022年在职、退休人员医疗报销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1.81万元，支出决算为21.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0.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78.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141.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图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2.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4.3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2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2.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2.62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货物采

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 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无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287.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好，保障了幼儿园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园将更加合理安排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收支，进一步强化预算的管理和执行，为幼儿园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驾护航。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87.2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数833.72万元，执行数987.24万元，执行率100%，得分20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我园是市级示范性幼儿园、绿色学校、学前教育先进集体、先进文明单位。我园始终以“艺术育美、文化育人”为办园宗旨，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不断深化幼儿园内部改革，使幼儿园各项工作尽显特色，求得发展。一年来我园切实加强家园联系，发挥家长的作用，要求各班老师定期和家长进行沟通

通，让家长了解幼儿园的工作及幼儿在园的表现情况，通过园长信箱、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接受家长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达到家园沟通，增强家园友谊，共同教育好孩子。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学前教育发展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万元，执行数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育员配备，保障了班级工作的顺利开展，使幼儿在园生活得到保障。

2.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78万元，执行数为5.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安防人员的配备，保障了幼儿园工作的财产及师生安全；关爱教师，保障教职工身心健康投入工作；关爱退休老干，体现了组织的温暖。

3.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4.15万元，执行数为204.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了美城园区顺利开园办学。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明确了我园今后还需努力的方向，在下一年度将对本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弱的地方改进完善。

在自评的基础上，以问题为导向，着眼于薄弱环节和各方关注的重点项目和重大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回首2023年度的工作，我园始终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指导自己的工作，以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为目标，继续深入推进“质量一号工程”，扎根园所、精准发力、凸显特色，创新工作新机制，不断提升我园办园水平，努力实现江岸美好教育的奋斗目标。

一、强化管理,提升质量

注重引导全体教师开展自我的反思与学习，注重为教师创设具有弹性的工作空间。领导班子以务实的作风投入工作，引领着的年轻教师奋发向上。与教师交流思想、促膝谈心，激发了各位教师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在市级示范性幼儿园的复查工作中，我园全体教师戮力奋发、团结和谐受到了考评小组的一致好评。

二、安全第一，实化教育

全园教职员工时刻牢记“眼中有孩子，心中有安全，处处有教育，安全第一”的工作理念。定期对园内房屋、设施、大型玩具、线路等进行安全检查。利用安全教育微视频来辅助教学，增强幼儿的安全意识，时刻防范一切不安全的因素发生。幼儿园和老师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各自的职责，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到职责明确。园方和家长也签订了安全责任书，确保

幼儿安全健康的成长。提升幼儿安全意识,自我防范和自护自救能力,抓好安全教育,是幼儿园安全工作的基础。

三、健康成长,保育为先

我园坚持严把保健关,要求各班老师每天先做好教室内外的通风、卫生消毒工作,加强晨间、午休的检查,做到一摸、二看、三查、四问,严禁幼儿带危险品入园,坚持加强晨检、午检的力度来杜绝传染病的入侵,并做好详细记录,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家长。为了减少常见病、多发病的发生,每周五用消毒水擦门,窗,桌椅,每月对教室的玩具进行消毒和寝室的被子,每月两次对床单进行清洗,杜绝了传染病的流行。同时做好常见病的预防,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和处理。做好班内各种物品的消毒,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同时检查幼儿有无携带不安全物品,如:小球、珠子等,发现后及时妥善处理,排除一切不安全因素和疾病传染隐患。

四、注重特色,彰显个性

在十四五省级课题《民间扎染与幼儿园育美特色的有机融合》进入实践研究的中期阶段,我们尤其注重环境浸润式的教育手段,在环境中,有目的地设置与课程目标相匹配的主题环境、生活环境和游戏环境等,对儿童进行潜移默化地熏陶和影响,使儿童与环境产生互动、发生思想交流和思维碰撞,引发儿童的好奇与探索,进而支持和促进儿童有效学习与发展。

在教育中,我们不搞一刀切、齐步走、用一把尺去衡量他们,而是在了解孩子的基础上,为他们制定不同的发展规则,在教育

评价过程中,我们经常将孩子与他自身进行纵向比较,真正将因人施教做好、做实。在大家的努力下,孩子们都在原有水平上得到了提高。

五、团结协作,家园共育

做到主动、亲切与家长沟通,利用早送晚放的时间和家长交流,平时多观察孩子在园的各种情况,孩子们的点滴进步、成长、特长、优点都及时反馈给家长,随时取得家长对老师们的信任和对幼儿园各项工作的支持,如遇到特殊情况时切忌发生口角,家长意见细心听取,以此加深家园了解,促进家园关系共同成长。

充分挖掘社区教育资源,营造更适合幼儿成长的“家”“园”“社”和谐氛围。围绕《我家门前一条河》的故事背景,带领百纳园区的孩子们来到黄孝河岸边——石桥游园:一边在游园展览区听老师讲述黄孝河一个多世纪的历史变迁,一边开展植树节系列实践体验活动,并在武汉教育电视台进行了新闻报道。积极引导全园家长参与空中课堂的学习,根据家长学习的完成率和家园共育的实效,各班评选“美好爸妈优秀学员”。刘霖宸妈妈撰写的《陪伴是最好的礼物》、程竟哲爸爸撰写的《静待花开,阅伴成长》获好评,同时两位家长也被评为江岸区美好爸妈“卓越学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园务管理	1. 重构关联“破”壁垒 2. 重构价值“破”定势 3. 重构意识“破”模式	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合作默契
2	教师队伍发展	1. 提升年轻教师专业素养 2. 培养教职工队伍老带新	教师素养逐步提升
3	教育教学方向	1. 注重幼儿与环境对话。 2. 注重幼儿与生活对话 3. 注重幼儿与游戏对话	幼儿在学习健康成长
4	后勤安全保障	1. 加强保障，服务教学一线 2. 落实保健制度 3. 开展疾病预防管理 4. 重视安全管理	校园安全零事故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1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住房公积金管理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及结果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单位名称		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699.31		项目支出总额		287.9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987.24	987.2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40分)		加强日常工作的常规管理，完成年度教育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配备及工作达标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教学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相关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控制良好	控制良好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幼儿入园率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示范园达标评估	达标	达标	5
	满意度指 标	师生满意度指 标	师生满意度	100%	≥95%	4
		公众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 度	100%	≥95%	4
年度绩效目标2 (40分)		强化安全教育。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检查	每月2次	每月2次	5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 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校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0	0	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 投诉处理率	100%	100%	5
	满意度指 标	师生满意度指 标	师生满意度	100%	100%	5
		公众满意度指 标	家长满意率	100%	100%	5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少部分家长对于幼儿保育方面不是很满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加强教师及保育员培训，班级老师指导保育员配合做好班级工作，通过多种方式和家长取得联系，让家长更好的了解儿园的各项活动、班级工作的开展及幼儿在园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一、评价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在充分收集数据资料、现场调查和核实的基础上，参照预算构建的指标体系和决算完成情况，对 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根据所选取的各项指标已设定的权重和实际得分，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整体支出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为 98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 833.72 万元，调整后预算 987.24 万元，实际执行 987.24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良好。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1 (40分)		加强日常工作的常规管理，完成年度教育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配备及工作达标率	(A)	(B)
		质量指标	教学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相关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幼儿入园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园达标评估	达标	达标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95%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95%
年度绩效目标2 (40分)		强化安全教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检查	每月2次	每月2次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校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投诉处理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100%
		公众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率	100%	≥10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对各项目标任务实行统一调度，定期督办反馈工作进度，以绩效目标的落实统筹推进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进中小学配建完工、开工项目进度，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国家和本地区培养人才。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支出结构不够优化。编制预算时没有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存在资金内部调剂使用的情况，年初预算与年中执行存在一定偏差。

2、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要进一步的提炼。有的绩效指标指向不清、量化不够、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有

的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析测评，有的指标较难准确定义评价对象，指标完成值难以定性定量，降低了评价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1）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加强对相关科室或二级单位经费需求的论证，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2）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的实施内容、工作任务等进行梳理，细化绩效目标。解决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预算资金量的对应性与匹配性不够等问题，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科学、更加规范。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结合本年度预算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执行，并以本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安排下一年度的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整体立项批复情况和年度绩效目标

（1）部门整体预算批复

武汉市教育局印发《关于区教育局 2023 年预算批复》（岸财〔2023〕1 号），根据武汉市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江岸区 2023 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的决议，结合区直各部门实际，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审核批复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2023 年部门预算。

（2）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 1：加强日常工作的常规管理，完成年度教育目标任务。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努力建设师德高尚、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目标 2：强化安全教育。层层落实安全责任，保障幼儿安全。加强全园师生的安全意识教育，坚持把保护幼儿生命安全和健康放在首位。健全校园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建立全覆盖的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切实维护师幼人身安全，从园舍设备的使用与维修角度出发消除安全隐患，不断完善安全制度。

（二）部门整体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前期准备：依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文件）和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 号文件），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21]546 号）文件要求，结合《江岸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岸财

[2020]20号)等,为切实做好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组织过程:组织绩效自评小组成员学习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自评工作内容进行全面梳理,熟悉了解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的含义,明确绩效自评工作目标、要求以及进行具体分工后搜集相关资料开展绩效自评。

分析自评:此次分析自评以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为基础,根据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原则,结合项目决算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本年实际的产出和效益进行分析,比较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相应的建议,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三) 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年部门年初预算833.72万元,调整后预算908.38万元,实际执行908.38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预算执行良好。

2、绩效产出和效益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年度绩效目标1加强日常工作的常规管理,完成年度教育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 加强日常工作的常规管理,完成年度教育目标任务完成率100%,2023年部门实际完成加强日常工作的常规管理,完成年度教育目标任务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② 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目标较上年提升,2023年部门

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③ 相关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2023 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④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⑤ 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目标较上年有所提升，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⑥ 保障幼儿园日常运转完成率目标 100%，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学校师生满意度指标：

⑦ 学校师生满意度目标 $\geq 98\%$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⑧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8\%$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2) 年度绩效目标 2 强化安全教育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 安全检查完成率目标每月 2 次，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质量指标：

② 区内学校优质教育资源扩容目标持续扩容，2023 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③ 相关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2023 年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④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⑤ 推动教育均衡发展目标有力推动，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⑥ 提高区域办学条件目标有所提高，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学校师生满意度指标：

⑦ 学校师生满意度目标 $\geq 95\%$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⑧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5\%$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年度将绩效自评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及业务科室，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研究解决办法。

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二、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	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23年配备保育员人数		12	12	10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育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保教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控制良好	控制良好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育员工资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适龄幼儿入园后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家长和受益对象对幼儿园总体 满意程度		100%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幼儿园工作极少部分家长有意见，存在家园沟通不畅。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健全家园沟通渠道，及时向家长公布幼儿在园情况，针对家长提出的意见，有针对性的去解决，消除家长的疑惑。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78	35.7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体检人数		15	15	10
		质量指标	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教师体检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关爱教师行动		落实	落实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能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100%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教职工对幼儿园在教师能力提升方面有少许的不满。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完善幼儿园教师培训制度，提供更多的教师工能力提升的方式，加强幼儿园安全保护，促进幼儿园不断发展。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4.15	204.1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设备配备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园日常运转完成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保障适龄儿童条件基本均衡、 入园机会均等的学前教育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100%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极少部分家长对幼儿园改善办园条件情况有点意见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家长提出的意见，我园召开家长会作出了专门的解答，消除了家长的疑虑，后期将不断提高办园水平，进一步加强幼儿园的宣传工作，不断提升幼儿园的品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